**中山市中医院综合楼放射诊疗建设项目**

**职业病危害放射防护预评价、控制效果放射防护评价技术服务**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名称：中山市中医院综合楼放射诊疗建设项目职业病危害放射防护预评价、控制效果放射防护评价技术服务

（二）项目预算：人民币37万元。

**二、项目清单**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设备清单** | **科室** | **预评价设备数量** | **控制效果评价设备数量** | **备注** |
| 1 | DR | X光室 | 3台 | 3台 | 含设备性能及场所验收检测费用（含复检、移动DR性能验收检测） |
| 2 | 胃肠机 | 1台 | 1台 |
| 3 | 乳腺机 | 1台 | 1台 |
| 4 | CT |  CT室 | 3台 | 2台 |
| 5 | 多功能C型臂X射线机（ERCP）（二类射线装置） | 内镜中心 | 1台 | 1台 |
| 6 | 碘125粒子植入 | 内五科 | 1项 | 1项 |
| 7 | 移动DR | X光室 | --- | --- |
| 8 | 专家评审服务次数 | / | 1次 | 3次 |  |

**三、供应商资格要求**

（一）供应商必须是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或自然人，提交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或身份证等相关证明）。

（二） 具有《放射卫生技术服务机构资质证书》相关证书。

**四、项目要求**

依据国家《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病防治法》、《放射卫生技术服务机构管理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放射性污染防治法》等法律法规的要求，现决定进行对我院新建的放射设备和场所进行放射诊疗建设项目职业病危害放射防护评价，在双方约定的时间期限和项目范围内向医院提供公正、科学、客观、独立的评价和检测报告，并对其内容和结果负责，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编写职业病危害放射防护预评价和控制效果评价报告表，并完成约定的其他相关工作，具体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1）通过对项目有关资料分析，从放射卫生防护角度确认项目的合法性及放射工作的正当性。

（2）通过对工程设计的计算与核实，论证项目放射性职业病防护工程综合设计。并与设计单位就本工程评价报告需要对工程设计变更等工作进行协调和沟通，并达成一致意见。

（3）通过对放射防护安全系统分析，论证所采取的辐射安全措施是否可行，并提出修改意见。

（4）依据相关放射防护法律法规及行政主管部门要求，提出医院项目建设时应建立的各项放射防护规章制度和其他防护措施，供使用单位参考，并确保投入运行的可行性。

（5）编制预评价、控制效果评价报告；承办评价报告评审会和中间成果汇报会；根据专家评审意见修改、补充及完善预评价报告。

（7）组织相关验收，取得卫生主管的批文，协助取得《放射诊疗许可证》。

（8）项目服务费总额包含壹次预评价评审费用，最多不超过叁次控制效果评价评审费用。供应商可单独报价单次评审费用或者报包干费用。

**五、付款方式**

无预付款，分两次付款：1：完成预评价，取得批复。2：完成控制评价，取得批复。